

#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债券代码:	136353	债券简称:	16 象屿债
债券代码:	143493	债券简称:	18 象屿 01
债券代码:	143581	债券简称:	18 象屿 02
债券代码:	112688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1
债券代码:	112736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2
债券代码:	155984	债券简称:	18 象屿 Y3
债券代码:	155937	债券简称:	19 象屿 Y1
债券代码:	155897	债券简称:	19 象屿 Y2
债券代码:	163996	债券简称:	20 象屿 Y1
债券代码:	163997	债券简称:	20 象屿 Y2
债券代码:	163251	债券简称:	20 象屿 G1
债券代码:	163252	债券简称:	20 象屿 G2
债券代码:	175116	债券简称:	20 象屿 Y4

日期：2021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为原告。

## 一、诉讼基本情况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象屿”）为江苏宏强船舶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宏强”）代理船舶出口业务过程中，因江苏宏强逾期履行相关义务，厦门象屿于 2020 年 1 月就此向厦门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诉请江苏宏强支付相关应收款项及相应利息、费用等共计 4950.93 万元，并诉请保证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根据庭审查明的事实，厦门象屿将与江苏宏强的其它船舶结算调整至该案，厦门象屿因此变更诉讼

请求，本案诉讼标的额增加到 6926.22 万元。厦门象屿已保全被告银行账户、船台、机器设备等若干财产。

此案件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1 日披露的诉讼公告。

## 二、诉讼进展情况

该案件一审判决被告江苏宏强支付相关应收款项及相应利息、费用等共约 6396 万元，保证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江苏宏强提起上诉，厦门象屿于近日收到法院应诉通知书，该案件进入二审。

## 三、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基于谨慎性原则，厦门象屿已于 2018 年度对本案所涉及的应收款项进行了全额坏账准备计提。本案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 四、其他发行人认为需要披露的事项

公司将会同律师和相关单位，共同做好诉讼工作，维护公司权益，并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盖章页)

